

溪源河流域数字孪生项目数据“底座”建成

助推监测预警和防灾减灾能力升级

本报讯(记者 谭湘竹 通讯员 张玫瑰)记者昨日从福州市水利局获悉,溪源河流域数字孪生项目已完成数据资源数据库主体建设及数据引擎建设,构建好了项目数据“底座”。

溪源溪是福州市闽江下游南港的一条小支流,也是福建省暴雨中心区,在暴雨强度大时,易突发山洪。为切实提高溪源河流域监测预警和防灾减灾能力,市水利局有序推进福州溪源河流域数字孪生项目建设。

据悉,在监测数据方面,该项目运用新兴技术手段,将北斗通信、5G技术深入融合到前端感知站网的数据监测、传输过程中,保障前端采集数据在恶劣、灾害性天气等极端情况下,依然稳定地进行数据监测和传输。

在数据底座建设方面,项目集成了多源数据,在福州市水利数据资源中心现有数据基础上,整合接入15个实时雨情监测设备、17个实时水情监测设备等监测数据,完成业务相关数据入库,并与水文、气象部门等完成水文数据、气象卫星云图、降雨预报等数据的对接,通过开发水利数据资源中心,实现与福州市大数据局的数据共享交换,实现水利数据“一数一源、共享交换”。

为确保监测数据传输的实时性、安全性,福州市水利局与中国科学院量子信息重点实验室达成战略合作,通过量子加密技术对图像、视频等数据和操作指令进行安全加密后再传输,“护航”水利数据全过程传输。

长乐梅花镇守护水清河畅组织人大代表参与巡河并积极献策

本报讯(记者 宋亦敏)10月31日,长乐梅花镇组织村(社区)部分人大代表开展巡河履职,进一步强化闽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并动员各级人大代表为全域治水建言献策。

当日,梅花镇人大代表宋晓军、陈君斌等与镇河长办工作人员一同到闽江入海口梅新河段开展巡河。“作为人大代表,更要承担起保护自然生态环境、落实绿色发展理念的责任。”代表们说。

现场,代表们还围绕河道治理存在的问题,结合梅花古城保护开发进行交流探讨,并提出相关意见建议。代表们认为,应抓好河道日常保洁,各村(社区)积极落实属地责任,确保河道通畅整洁,建立河道长效管理机制,常态化落实河道巡查工作。此外,对发现的问题,盯紧盯牢、主动跟进、一督到底,保障河道水环境持续健康,同时积极推动水经济转型升级、水文化传承创新,助力梅花古镇文旅发展。做好护水守绿宣传引导,利用代表联系群众的优势,做好调查研究,用实际行动宣传并动员社会各界积极参与水资源保护、入海排污口整治攻坚战等工作,努力形成齐抓共管的良好格局。

“为持续提升居民生活环境,下一步,梅花镇人大将继续发挥人大代表监督职能,常态化开展巡河工作,切实做到守河有责、守河尽责,全力打造‘水清、河畅、岸绿、景美’的古镇水城新环境。”梅花镇相关负责人说。

16个公交站拟更名请广大市民提建议

本报讯(记者 朱榕 通讯员 陈晶晶)为进一步方便群众出行,市道运中心梳理了16个拟更名的公交站点,邀请广大市民提供宝贵建议,好的建议将被采纳。

拟更名的16个公交站点具体包括:汽车站(工贸中心)、金祥路金洲路口(金山地铁站)、金洲南路金山地铁站、金洲南路金山大道口、工业路白马路口、则徐大道盖山路口、古田六一路口、凤网路谢宅路口、玄南西园路口、沁河沁园路口、花溪金祥路口、金桔金祥路口、金河金环路口、金洲卢滨路口、金洲浦上路口、金祥滨洲路口。

有好想法的市民,可以通过“掌上公交”APP首页的“线路建议”模块填写意见。征集时间2023年10月31日至11月15日。后续,市道运中心将结合市民建议和命名原则,视情对上述公交站点进行更名。

两条通勤快线改道

本报讯(记者 朱榕)记者从市道运中心获悉,为方便群众出行,从11月4日起,变更通勤快线5和通勤快线18公交的起讫站点和行驶走向。

通勤快线5变更后,起讫站点为:检察官学院(岭下)省少管所(窗厦)。车辆从检察官学院(岭下)站发车,按原线路行驶至桐南村站后,继续行驶桐南村村道、新南大道、355国道、福巴线至省少管所(窗厦)站,返程亦同。增设站点:三盛果岭、省高院[往省少管所(窗厦)方向]、上浦路口、上厝路口、滨州路北、中天·金海岸、省少管所(窗厦)。首末班时间(工作日不加班):检察官学院(岭下)6:30,省少管所(窗厦)16:20。

通勤快线18变更后,起讫站点为:鹤林新城省少管所(窗厦)。车辆从鹤林新城站发车,按原线路行驶至桐南村站后,继续行驶桐南村村道、新南大道、355国道、福巴线至省少管所(窗厦)站,返程亦同;增设站点:种福寺、上三路路口[往省少管所(窗厦)方向]、省少管所(窗厦)。首末班时间(工作日不加班):鹤林新城 6:40,省少管所(窗厦) 16:20。

福州首个福橘主题公园亮相

下月中旬迎福橘采收,将邀市民体验



▲福橘文化园。本报记者 石磊摄

▶家长带着孩子在福橘造型的门前玩耍。本报记者 石磊摄

本报讯(记者 唐蔚婧)昨日,位于闽江公园南园的福橘文化园正式亮相,再现昔日老电影中“闽江橘子红了”的景象。据了解,这是福州市属公园中首个福橘主题园区。

福橘是福州市老福州人过年时,桌上总少不了一盘有着吉祥寓意的福橘。闽江畔曾是福橘主产地,20世纪50年代的电影《闽江橘子红》更是几代人的回忆。

福橘文化园面积为3800平方米。园内,以福橘为造型的桌椅、长廊等装置十分“吸睛”,让公园充满了活力和现代感,吸引不少市民游客前来拍照打卡。

据了解,福橘文化园共分为福橘种植园、创客中心、入口广场、文化长廊4个区域。“其中,创客中心平台围绕4株大榕树打造活动空间,并新种植福橘122株、茉莉花8500株。”闽江公园管理处工作人员说,目前福橘文化园所在的地方曾是公园的十里花径景点。开园20多年后,十里花径内的一些植物衰退老化,园区的设施也亟待更新完善。闽江公园

管理处的团队因地制宜,以原生的大榕树群落为基底,改造成3800平方米的林下活动空间。

记者在现场看到,公园内的草坪上,有几个孩子在互相追逐游戏。“大榕树下好乘凉,一家人在这坐一下午,吃吃喝喝非常惬意。”孩子母亲林女士告诉记者,升级改造后的公园变化很大,“原先这里是不能进入的灌木丛,现在多了这些草坪和休憩空间,老少皆宜。”

除了种植果树,园区全方位向游客集中展示了福州的市花——茉莉、市树——榕树、市果——福橘的风貌,打造集文化展示、科普教育、休闲游憩于一体的多功能园区。

闽江公园管理处相关负责人表示,为让市民更好地了解市果文化,近年来,闽江公园管理处在闽江公园南北园、花海公园共种植了福橘600余株,预计在今年内实现闽江公园所属园区福橘种植近千株的目标。12月中旬,福橘进入采摘期后,公园还将邀请亲子家庭前来体验。

《福建省献血条例》昨起正式施行

受表彰献血者可享受“三免一优先”优待政策

本报讯(记者 林文婧 实习生 傅亦静)记者从昨日召开的《福建省献血条例》实施新闻通气会上获悉,《福建省献血条例》(简称《条例》)已于11月1日起正式施行,共28条,针对我省献血现状,本着适度超前原则,主要围绕加强政府主体责任、提升献血参与度、扩大免费用血人群范围、落实献血激励措施等方面进行修订。原《福建省公民献血条例》同时废止。

《条例》新增了哪些福利、便利?参与献血的爱心群体将获得哪些优待?记者对此进行了梳理。

新增“三免一优先”优待政策

《条例》新增了“三免一优先”优待政策。在本省获得国家卫生健康等部门授予的无偿献血奉献奖终身荣誉奖,无偿献血奉献

金奖、银奖,无偿献血造血干细胞奖和无偿献血志愿服务终身荣誉奖的个人,可享受免费游览政府投资主办的公园、风景名胜;免费参观政府投资主办的博物馆、美术馆、科技馆、纪念馆等公共文化设施;免费乘坐居住地的城市公共交通工具;每年免费享受一次由居住地基层卫生服务机构提供的基本项目健康体检;享受医院设立的绿色通道和提供的优先服务等优待。

据悉,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自7月起就启动“三免一优先”的调研工作,多次召开市政府办公会议进行专题研究,并于近日在福州市人民政府官网对《关于无偿献血者、造血干细胞捐献者、遗体与人体器官(组织)捐献者的优待措施》进行公示,征求社会各界意见。

扩大免费用血人群范围

按照《条例》,献血者享有优先用血及免费用血权利。除临床急救用血外,同等条件下医疗机构应当优先保障献血者临床用血;献血者累计献血量未达到800毫升,按本人献血量的三倍享受免费用血;达到800毫升的,终身享受免费用血。

扩大亲属免费用血范围。将享受免费用血人群的范围由“献血者的配偶、子女、父母”扩大至“献血者的配偶、子女、父母、兄弟姐妹、配偶父母、子女配偶”,总量以献血者所献血液总量为限。献血量达到国家无偿献血奉献奖金奖标准的献血者,其祖父母、外祖父母、孙子女、外孙子女就医的,可按照前款规定免费使用血液。

捐献造血干细胞者享有免费用血权利。捐献造血干细胞的,本人终身享受免费用血;其配偶、子女、父母、兄弟姐妹、配偶父母、子女配偶就医的,可以按照总量800毫升免费使用血液。

献血者年龄延长

《条例》提出扩大献血适龄人群,将符合健康检查要求的多次献血者年龄延长至60周岁。鼓励符合献血条件的国家工作人员、现役军人、高校学生每年献血一次以上。规定单位组织团体献血。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等单位每年应当至少组织一次献血活动,献血作为社会公益活动项目,纳入文明单位创建内容。

《条例》规定,每年12月为全省无偿献血宣传月。

制定省年度献血计划

《条例》在全国省级地方立法层面首次提出省人民政府应当根据用血需求,按照各设区市常住人口数,制定省年度献血计划,并定期通报各设区市完成情况。同时规定省卫生健康管理部门应当建立全省血液调配和联动保障机制,并会同应急管理、交通运输、公安部门,协调航空、铁路等部门建立血液调配绿色通道。

《条例》规定了献血点规划布局的要求,明确市、县(区)人民政府应当按照城乡统筹、方便献血的原则,布局在商业综合体、公园、车站、景点、高校、企业集中区等交通便利、人流量大的区域,有关部门、单位、社区应当对流动献血车停靠予以支持。

“家门口”就能做血透

长乐开设首个乡镇卫生院血透室

本报讯(记者 宋亦敏)“早上出门坐车20多分钟就到,做完血透,还可以赶回家吃上中饭。”近日,家住长乐区江田镇的丁依姆在丈夫陪同下到古槐镇卫生院血透室完成了血液透析,医生还为其制定了详细的持续治疗方案。

经过长期筹备,近日,长乐首个乡镇卫生院血透室——古槐镇卫生院血透室正式开科,共引进血透机11台,开放床位11张,由2名医生、4名护士进行血透服务,每天可满足10名患者的血透需求。“目前血透室在试运营阶段,由长乐区人民医院抽调血透医生和护士下来进行指导,这两天周边前来咨询的患者越来越多。”古槐镇卫生院副院长陈伯海介绍。

为何要在乡镇建血透室?在病房门口,丁依姆的丈夫告诉记者,丁依姆因尿毒症需要接受长期透析治疗,而他每次送妻子去长乐区人民医院都要在路上花去很多时间。“单程最少也要近一小时车程。做透析的病人不少,如果被安排在早班,我们凌晨就要从家出发赶去医院;如果在夜班,我们下午五点要到医院排队,等做完回家就很晚了。”

据长乐区人民医院肾内科主任王训介绍,近年来,有透析需求的患者在逐年增加,很多医院,尤其是基层县域公立医院的血透科室都出现一定“拥堵”,患者不得不舍近求远,增加了家庭负担。

针对此,长乐区总医院采用集团化管理模式,推动优质医疗资源向基层延伸,依托古槐镇卫生院建立血透室,服务范围覆盖古槐镇、江田镇、松下镇、文武沙街道等周边乡镇,让尿毒症患者享受到更便捷、高效的医疗服务。

目前,古槐镇卫生院血透室可为患者提供血液透析、血液滤过等服务。值得一提的是,在医保部门的大力支持下,该血透室可享受与县级医院同等的医保报销政策(一周三次透析,可报销两次),该卫生院也成为福州首个承办并实时结算的血透治疗基层医疗机构。

目前,古槐镇卫生院血透室可为患者提供血液透析、血液滤过等服务。值得一提的是,在医保部门的大力支持下,该血透室可享受与县级医院同等的医保报销政策(一周三次透析,可报销两次),该卫生院也成为福州首个承办并实时结算的血透治疗基层医疗机构。

目前,古槐镇卫生院血透室可为患者提供血液透析、血液滤过等服务。值得一提的是,在医保部门的大力支持下,该血透室可享受与县级医院同等的医保报销政策(一周三次透析,可报销两次),该卫生院也成为福州首个承办并实时结算的血透治疗基层医疗机构。

目前,古槐镇卫生院血透室可为患者提供血液透析、血液滤过等服务。值得一提的是,在医保部门的大力支持下,该血透室可享受与县级医院同等的医保报销政策(一周三次透析,可报销两次),该卫生院也成为福州首个承办并实时结算的血透治疗基层医疗机构。

目前,古槐镇卫生院血透室可为患者提供血液透析、血液滤过等服务。值得一提的是,在医保部门的大力支持下,该血透室可享受与县级医院同等的医保报销政策(一周三次透析,可报销两次),该卫生院也成为福州首个承办并实时结算的血透治疗基层医疗机构。

目前,古槐镇卫生院血透室可为患者提供血液透析、血液滤过等服务。值得一提的是,在医保部门的大力支持下,该血透室可享受与县级医院同等的医保报销政策(一周三次透析,可报销两次),该卫生院也成为福州首个承办并实时结算的血透治疗基层医疗机构。

目前,古槐镇卫生院血透室可为患者提供血液透析、血液滤过等服务。值得一提的是,在医保部门的大力支持下,该血透室可享受与县级医院同等的医保报销政策(一周三次透析,可报销两次),该卫生院也成为福州首个承办并实时结算的血透治疗基层医疗机构。

目前,古槐镇卫生院血透室可为患者提供血液透析、血液滤过等服务。值得一提的是,在医保部门的大力支持下,该血透室可享受与县级医院同等的医保报销政策(一周三次透析,可报销两次),该卫生院也成为福州首个承办并实时结算的血透治疗基层医疗机构。



血透室内,丁依姆正在进行血液透析。本报记者 宋亦敏摄

“爱孩子是本能,懂孩子需要方法”

闽侯家庭教育指导主题活动为家长“指点迷津”

本报记者 谭湘竹 实习生 许嘉芮 通讯员 苏枫 张存金 范志凤

1日上午,闽侯县科技馆中心影剧院座无虚席,来自闽侯各中小学、幼儿园的家长们到场认真聆听“唤醒孩子内驱力 让生命自然绽放”主题讲座。

这是闽侯家庭教育指导主题系列活动之一,由闽侯县委宣传部、闽侯县社会科学界联合会主办,闽侯县委文明办、闽侯县教育局、闽侯县融媒体中心、闽侯县妇联联合办,邀请了北京幸福能量心理教育创始人、毕业于北京大学心理学专业的阅美老师进行授课。

“爱孩子是本能,懂孩子需要方法。家庭教育是需要学习的,家长是需要自我成长的,家长的学习和成长是给孩子一生最好的礼物。我们希望闽侯家庭教育指

导主题活动,能在线上线下陪伴广大家长一路学习、成长。”闽侯县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潘熹告诉记者,经过前期调研,他们发现家长们在家庭教育过程中有很多困惑。为给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提供有力保障,涵养良好的家庭家教家风,闽侯县委宣传部在今年2月启动了闽侯家庭教育指导体系建设,成立闽侯家庭教育志愿服务站。

让潘熹感触良多的是,随着活动的开展,越来越多的家长接受和认可家庭教育指导的理念,并积极参与其中。

闽侯学生家长林海燕是家庭教育指导系列活动的志愿者,也是聆听者。“闽侯举办了更多关于家庭教育的活动和讲座,让我们受益

匪浅。”林海燕对记者说,她最大的收获是学到了如何在家庭教育中放松心情,放下执念,用让孩子接受和交流的方式和孩子相处。

2022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正式实施,父母要依法带娃成为热点。对此,今年初,闽侯县委宣传部成立了家庭教育指导工作专班,同时联合闽侯县教育局,发出“致全县班主任和家长的一封信”,希望提升家庭教育水平,加强家校合作。

在做好这些预备工作之后,闽侯县迅速铺开具体行动,开设家庭教育类节目《家有儿女》,围绕0岁~18岁孩子成长的各类话题,邀请家庭教育、心理学专家等以访谈的形式,开展案例分析、教育心理辅导、

矛盾化解等。今年以来,《家有儿女》已累计播出186期,节目播出时长已突破5000分钟,线上收听人数超10万人次。

同时,积极组织线下活动。围绕中高考减压、生命教育、青春护航等主题设置课程,进校园开展家庭教育主题活动,帮助孩子正确面对学习压力、维护身心健康。面向全县选拔招募家庭教育指导志愿者,开展为期3天的家庭教育指导讲师培训,培育家庭教育指导人才。举办教师家庭教育指导力提升培训班,全县5000多名教师参与,直播平台观看量达40万人次。

为引导社会关注儿童心理健康问题,增进家庭幸福与社会和谐,闽侯县委宣传部在今年2月16

日推出心理健康短片《乖,别怕》。于5月的全国家庭教育宣传周期间推出宣传片《家,是什么》。截至目前,《乖,别怕》短片播放量和转发量已分别突破96万和4万,《家,是什么》宣传片播放量也已突破1万。

家庭教育是一辈子需要温习的功课。潘熹表示,接下来,闽侯将发掘本地优秀教师,参与家庭教育相关话题的短视频录制,打造优质新媒体产品。同时依托闽侯家庭教育志愿服务站和各乡镇(街道)活动场地,继续举办“遇见孩子 遇见更好的自己”主题读书会暨阅读沙龙活动,邀请更多家长参与其中,共同书写闽侯家庭教育的新篇章。